



2008年5月16日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
第1373(2001)号决议所
设委员会主席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收到了哈萨克斯坦依照第1624(2005)号决议提交的报告
(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给各会员国。

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
第1373(2001)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

主席

内文·尤里察 (签名)



附件

2008年5月8日哈萨克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主席的信

谨转交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关于安全理事会第1624(2005)号决议实施情况的国家报告(见附文),报告讨论了2006年3月8日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主席来信所载问题。

贝尔加内姆·艾季莫娃(签名)

附文

[原件：俄文]

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1624(2005)号决议实施情况的国家报告

为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624 (2005) 号决议所述要求，哈萨克斯坦共和国采取一切措施防止境内各种形式的恐怖主义。

第 1 段

(a) 分段

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建立了立法基础，可确保有效防止教唆实施恐怖主义。

自 1999 年起，《反恐法》在哈萨克斯坦生效，规定了防止恐怖主义行动的法律和组织基础，以保护公民权利和自由，维护宪法准则且确保国家安全。依照这一包括其它恐怖犯罪的规范性法令，禁止宣扬恐怖主义（第 10 条）。

哈萨克斯坦《刑法典》规定，宣扬恐怖主义和公开呼吁实施恐怖行为要承担责任（第 233-1 条）：

- “1. 宣扬恐怖主义或公开呼吁实施恐怖行为以及散播这一内容的材料可处以 5 年徒刑。
2. 那些利用自己职务之便者或社会联合会领导人或利用媒体者犯下这些行为可处以 3 至 8 年徒刑”。

此外，哈萨克斯坦禁止恐怖组织活动的现行机制是对恐怖组织及其成员实施有关制裁的依据，包括不允许用印刷品、音像材料和因特网散播过激思想。迄今，法规禁止在哈萨克斯坦境内开展活动的有 14 个国际恐怖组织和 1 个极端组织，特别是：基地组织、游击联盟、奥姆真理教、Boz gourde、穆斯林兄弟会、塔利班运动、中亚圣战者团体、乌兹别克斯坦伊斯兰运动、东突厥斯坦伊斯兰运动、突厥斯坦伊斯兰党、库尔德人民代表大会、虔诚军、社会改革协会和东突厥斯坦解放组织。伊斯兰解放党被认为是极端组织。

根据现行的规范法基础，哈萨克斯坦目前正在其通过的 40 多项关于反恐以及与外国主管机关和国际组织共同开展反恐活动的国家间协定框架内，切实实施现有协议。

(b) 分段

鉴于哈萨克斯坦和其它国家都亟需应对防止通过各种呼吁和教唆散播恐怖主义思潮的问题，哈萨克斯坦有关主管国家机关实施了一整套法律、组织和切实措施。因此，哈萨克斯坦境内不允许恐怖行为。

独联体和上海合作组织以及其它国家特工机关相互协作过程中，哈萨克斯坦削弱了中亚圣战者团体（伊斯兰圣战组织联盟）、乌兹别克斯坦伊斯兰运动、突厥斯坦伊斯兰党、受监督的基地组织等重要国际恐怖组织以及一系列其它恐怖组织的活动。

这些组织的外国密使以及受其影响的当地激进分子企图招募哈萨克斯坦公民参与境外的战斗，为筹划在毗连国家实施恐怖行动创造条件且在哈萨克斯坦各民族居民中散播极端主义思想，但均被制止。

2007年，哈萨克斯坦司法机关对境外恐怖组织突厥斯坦伊斯兰党基层组织的10名成员判刑，其中有2名长期躲在境外的主要组织者诱骗哈萨克斯坦公民参与恐怖行动。

今年，分别在哈萨克斯坦中部和南部开展活动的恐怖分子激进犯罪团伙成员（10人）及所谓的圣战士团伙成员（15人）被处以期限不等的徒刑。

2007年被拘留的宗教极端组织伊斯兰解放党30名领导人和活跃分子承认实施了极端主义罪行且被处以期限不等的徒刑。

与此同时，为履行国际义务，应其它国家主管机关的要求，哈萨克斯坦继续调查和引渡参与恐怖主义者，不论其在何地、何时犯下了恐怖行为。

第2段

哈萨克斯坦共和国采取了关于促进有效保护国境的措施。有关的护照签证制度得到了保障。纳入出入境管制的人员有：

- 安全理事会第1267（1999）号决议确定的加入国际恐怖组织基地组织和塔利班运动的个人和实地或与之有关的团体综合清单所列人员；
- 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和独联体国家特工机关和执法机关为调查犯下或被疑犯下恐怖罪行和极端罪行宣布的被调查人员清单所列人员。

上海合作组织开展了积极工作，防止恐怖嫌疑分子入境。为履行哈萨克斯坦按照上海合作组织方针签署的协议，2007年6月5日，哈萨克斯坦政府下令批准合作协定，以查明和切断参与恐怖主义、极端主义和分裂主义活动者渗入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的渠道。

第3段

哈萨克斯坦领导层采取具体、切实步骤，为实现宗教间和平与和谐进一步加强国际合作，加强不同文明之间的对话和增进它们之间的了解，以防止不分青红皂白地针对不同的宗教和文化。

为此，根据哈萨克斯坦总统 2003 和 2006 年提出的倡议，在哈萨克斯坦首都阿斯塔纳召开了第二届世界宗教和传统宗教领袖大会。

2008 年 4 月 2 日至 3 日，在阿斯塔纳举行了高级代表团（反思小组）会议，出席会议的有奥地利、阿富汗、巴林、英国、西班牙、卡塔尔、科威特、巴基斯坦、波兰、俄罗斯、斯洛伐克、沙特阿拉伯、美国、土耳其、法国、瑞典和其它国家的官方代表，这些国家对哈萨克斯坦提出的关于召开“同一个世界：多样性促进进步”会议的倡议表示出兴趣。这一论坛的主要目的是，审查在解决文化相互适应及发展西方和穆斯林世界之间的宗教间对话等当代国际关系的紧迫问题方面是否采取了切合实际的态度。这次会议是计划于 2008 年 10 月在阿斯塔纳举行的国际论坛“同一个世界：多样性促进进步”的筹备阶段。
